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陈维建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该职工代表监事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维建先生，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在读。2010 年起任中新科技车间主任等，现任公司仓储部副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维建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